

连城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连发改价管〔2022〕8号

连城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核定我县公办学历 教育普通高中及职业中专学校 住宿费收费标准的通知

连城一中、二中、三中、朋口中学、职业中专：

为规范我县学校的住宿收费行为，加强对学校住宿收费的监督管理。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福建省定价目录的通知》（闽政〔2022〕14号）、《龙岩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做好委托定价事项承接工作的通知》、《福建省物价局 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教育厅关于印发〈福建省高等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公寓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闽价费〔2012〕567号）、《龙岩市物价局关于公办学历教育普通高中住宿费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龙发改费管〔2018〕8号）文件规定，结合我县实际，对学校的住宿收费标准核定如下：

一、各校标准

学校	类型	住宿条件	收费标准 (元/生学年)
连城一中	学生公寓	7人间，人均面积8平方米，内设寝室、洗漱间、卫生间、阳台，洗漱间内设有洗脸台、沐浴设备，提供热水沐浴，人均配有床架、柜子、椅子等，安装照明设备、电话和电风扇，设有相应的公共服务用房，包括管理人员办公室、活动室、洗衣房、开水房和水电表间，有健全的门卫、卫生、服务、安全保卫等管理制度，配备专人管理。	600
连城二中	学生公寓	7人间，人均面积6平方米以上，内设有寝室、洗漱及卫生间、阳台，洗漱间内设有洗脸台、淋浴设备，人均配有床架、柜子、椅子等，安装照明设备和电风扇，设有相应的公共服务用房，包括管理人员办公室、活动室、洗衣池、开水房和水电表间，有健全的门卫、卫生、服务、安全保卫等管理制度。	600
	学生宿舍 (光彩楼)	6人间，人均建面积6平方米以上，人均配有床架、柜子、椅子等；安装照明设备和电风扇，有公共卫生间、浴室、洗漱池（洗衣池），设有相应的公共服务用房，包括管理人员办公室、活动室、开水房和水电表间，有健全的门卫、卫生、服务、安全保卫等管理制度。	500 (按连发改 价管〔2021〕 4号文件执 行)
连城三中	学生公寓	6人间，人均面积6平方米以上，内设有寝室、洗漱间、卫生间、阳台，洗漱间内设有洗脸台、太阳能和热水器设备，安装照明设备、每层设有公用电话机和电风扇，设有相应的公共自习室，管理人员办公室、活动场地、洗衣池、提供定点开水机，水电表间，有健全的安全保卫等管理制度，配备专职管理人员。	480

朋口中学	学生公寓	6 人间，人均面积 6 平方米以上，内设有寝室、洗漱间、卫生间、阳台，洗漱间内设有洗脸台、太阳能和热水器设备，安装照明设备、每层设有公用电话机和电风扇，设有相应的公共自习室，管理人员办公室、活动场地、洗衣池、提供定点开水机，水电表间，有健全的安全保卫等管理制度，配备专职管理人员。	480
连城县职业中专	学生公寓	6 人间，人均面积 6 平方米以上，内设有洗漱间、卫生间、浴室、阳台等，人均配有床架、桌椅、柜子等，安装照明设备、插座、电风扇、热水器、空调等。宿舍区设置了相应的公共服务用房，包括管理人员办公室、配电房、开水房，羽毛球场。学校有健全的门卫、卫生、服务、安全、保卫等管理制度，采取教官制管理。	600+70 (空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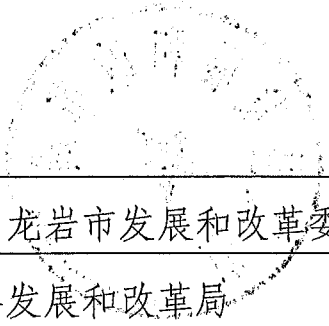
二、核定我县学校按核定的住宿费标准收取费用，除超额水电费之外，学校不得对学生另行收取其它任何费用。定额水电费按每人每月 5 度电、2 吨水计算，对超出定额水电部分，学校可按超出部分实际费额对学生收取费用。

三、核定标准为最高上限标准，各校可根据本校实际及生源情况适当下浮优惠。

四、核定标准从 2022 年秋季入学起执行，学校要做好“阳光价费”公示工作，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和各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

五、本通知自印发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两年。

连城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2 年 8 月 24 日



抄送：龙岩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县财政局、教育局、市场监督管理局

连城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2年8月24日印发
